

商都县长盛工业园区排水管网建设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B1509232026033001001001)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 乌兰察布市, 商都县

一、招标条件

本商都县长盛工业园区排水管网建设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1383.9万元**, 招标人为**商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该项目建设DN315排水管道11.428千米, DN160排水管道0.951千米, 总长度为12.379千米, 管材采用聚乙烯PE100管, 并配套相关附属设施。(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商都县长盛工业园区排水管网建设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商都县长盛工业园区排水管网建设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本次招标所有标段接收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 应满足下列要求: 3.1.1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 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1.2签订联合体投标协议书, 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联合体中中标的,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3.1.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否则其投标和与此相关的联合体投标将被拒绝。 3.1.4由联合体牵头人进行投标与提交投标保证金。以联合体牵头人名义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成员具有约束力。 3.1.5支持央企与自治区建筑业企业、区外建筑业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自治区龙头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或者民营建筑业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成员单位工作量不低于联合体投标标段工作量40%。

3.2 投标资格能力要求: 3.2.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合法经营企业法人; 3.2.2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有效期内)并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内), 并在人员、设备、财务、业绩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3.2.3拟派项目经理须为注册在本企业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且具有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有效期内), 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3.2.4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页 (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 内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2.5 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3.2.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同时参加投标, 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3其他要求: 无;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是**。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6-04-03 10:00:00到2026-04-27 10:00:00。

获取方式：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项目交易系统》 (<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领取格式为"nmgzf\"的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4-27 10:00:00。

递交方式：电子文件上传递交，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加密版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如果是双信封，需将一信封和二信封分别上传。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4-27 10:00:00。

开标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不见面开标大厅 (<https://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

七、其他

详见附件招标公告；

公告发布媒介：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nmg.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nmgztb.com.cn>) 上发布。；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商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九、联系人

招标人：商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商都县七台镇祥和广场东

联系人：刘龙

电话：17604741050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祥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察哈尔东街京蒙人才科创大厦B座11楼

联系人：陈晓萌

电话：15247409735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陈晓萌（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盖章）



商都县长盛工业园区排水管网建设项目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商都县长盛工业园区排水管网建设项目已由商都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商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设资金来自财政，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项目名称：商都县长盛工业园区排水管网建设项目

2.2 建设地点：商都县长盛工业园区

2.3 招标规模：该项目建设 DN315 排水管道 11.428 千米，DN160 排水管道 0.951 千米，总长度为 12.379 千米，管材采用聚乙烯 PE100 管，并配套相关附属设施。（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2.4 项目计划投资：1383.9 万元

2.5 标段划分：

项目编号	B150923202603300 1001001	标段名称	商都县长盛工业园区排水 管网建设项目
招标范围	工程-工程施工-市政工程-排水工程		
合同估算价（万元）	1117.852192	工期（日历天）	150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所有标段接收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3.1.1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1.2 签订联合体投标协议书，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3.1.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否则其投标和与此相关的联合体投标将被拒绝。

3.1.4 由联合体牵头人进行投标与提交投标保证金。以联合体牵头人名义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成员具有约束力。

3.1.5 支持央企与自治区建筑业企业、区外建筑业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自治区龙头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或者民营建筑业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单位工作量不低于联合体投标标段工作量 40%。

3.2 投标资格能力要求：

3.2.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合法经营企业法人；

3.2.2 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有效期内)并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内)，并在人员、设备、财务、业绩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3.2.3 拟派项目经理须为注册在本企业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且具有 B 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有效期内)，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3.2.4 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页 (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 内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2.5 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3.2.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3 其他要求：无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6-04-03 10:00 至 2026-04-27 10:00（北京时间，下同），通过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项目交易系统》 (<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领取格式为“nmgzf\”的招标文件。领取后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内蒙古）”打开查看。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04-27 10:00，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加密版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如果是双信封，需将一信封和二信封分别上传。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nmg.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nmgztb.com.cn>）上发布。

7. 其他说明

7.1 项目类别：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项目内容：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7.2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电子招标投标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八部委令第 20 号）等相关规定，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或备案交易合同。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商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乌兰察布市商都县

联 系 人：刘龙

联系电话：17604741050

招标代理：内蒙古祥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察哈尔东街京蒙人才科创大厦 B 座 11 楼

联 系 人：陈晓萌

联系电话：15247409735



行业监管：商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乌兰察布市商都县

联 系 人：罗晓燕、梁鹏飞

联系电话：15848402588、18748404933

9. 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如有异议可通过内蒙古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程项目交易系统在线提交异议，并通过本公告注明的招标人联系方式向招标人反馈。

10. 投标注意事项：

10.1 领取招标文件登录地址：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领取格式为“nmgzf”的招标文件。领取后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内蒙古）”打开查看。

10.2 请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查看投标文件内容并编辑电子版投标文件，工具下载地址：**【点击下载】**

10.3 开标解密投标文件（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
<https://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

